

太
谷
大
師
全
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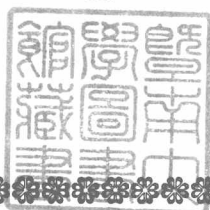
于右任題



太虛大師全書
(太虛菩薩藏)

法藏：大乘通學
(三)

善導寺佛經流通處印行



無垢性品第四

己二 修無垢業

無垢性有四種：一、衣服，二、飲食，三、臥具，四、湯藥。此四種是一般人所需要的以資養生命的，若於此不起貪求之心，名四無垢性。如在家的人，因需有衣服、飲食、臥具、湯藥等（臥具可包括房屋床椅等）資養生命，由積蓄保藏以成爲私有財產，使子孫相傳相續，因此有妻子眷屬等俗家的累贅負擔在身上。出家人固然要遠離一切世間家累，但這生活上所需要的四事，還不能脫離，故雖出家而亦要三衣遮體，一鉢吃食，有病痛要施針藥，睡眠休息要有房屋臥具。所以、事實上需要此四事來資養生命，世間法不能盡離。但是、這生活所需要的衣服、飲食、臥具、湯藥，能夠知足不勉強貪求積蓄才好；倘若貪求積蓄，又豈不是有家產了嗎？既有家產，又必繼之而起家眷，無明妄想種種顛倒邪見皆生起來了。依佛法，若爲弘法利人的大眾資養生命故而積蓄財產，還講得過去；若蓄爲個人的私產，這是絕對不可的。如今一般的出家人，將

十方僧衆公有的寺產，大多數變爲私產了。如剃度子孫派或傳法派，將十方僧衆公有的財產，作爲私人代代相傳的產業，同於世俗人的貪戀，成爲變形的家族，這實爲有垢污的怪現象。本來，出家人只要日常生活應用的四事能隨分知足，除現前衣吃資生之外，其餘可不必有什麼積蓄；若個人的財物有所餘，可隨時施人，或歸爲十方公有之僧物。十方公有之僧物，則由經理人負責管理，個人不能絲毫據爲己有而獨享其優美的生活，這才是真正出家的僧格，才有與無垢性接近的可能。若將公有據爲私有，甚而建立家庭眷屬，則有違出家的初心，現造地獄的惡因，將來要受地獄的惡果了。所以、前品中智光長者既決定發心出家，此品中則已經出了家而成智光比丘了，故教誡他不要作形式的出家人，要能安分的作個真正的出家人，這就是此品所由來的主旨。這兩品，前一品明要修怎樣的出家觀，此一品明要作怎樣的出家人，都注重於出家的戒法。積蓄財產，不但出家人的私人財產不應有積蓄，十方寺院亦不應多有財產積蓄。因爲，有財產即僧伽墮落的病源，使社會人民輕視僧伽，認僧伽爲分利

的人。所以從各方面觀察起來，不但僧伽個人不應有財產，即僧伽結集的團體亦不應積有財產，倘有一個僧團的大眾，能精進道行，勤修學問，自然有人來供養，不用依靠財產。個人或團體有了財產，則各種嬌慢心生起來了，道念亦退了，學問也不研究了，以為祇要有了財產什麼皆不成問題。大家懷著這種下劣的觀念，遂致墮落。

如今有很多地方的寺僧，因財產太豐富，僧伽所應做的事都不去做，腐敗墮落，招來外人的摧殘、毀謗。如廣東、河南等處僧寺的摧毀，可作例證。有財產的佛教大寺院，易招外魔時來相侵擾而爭奪，因此高尚純潔的佛教，也隨之沉淪下去了，這真是使人喪氣的事！一般的僧伽，因無學問、無道德，也就沒有法子來抵制外魔。所以、我的主張，凡是出家人，都應當專在道念、學問、德行上去修習培養，決不要在寺產上貪求執著，這不但建立三寶無益，且為墮落的動因。我有一段回憶：清初重興浙江奉化雪竇寺的石奇禪師，我最佩服他的思想。此寺先有很多的田產，被地方人侵佔完了，其時地方官願為出力收

回，他說：我只要有門前的幾畝田可以供佛香燈便好了。此寺往年爲了田產與人爭鬥，因而失掉道行而增長了煩惱，終致全寺傾滅。這是石奇禪師的高見！所以，我主張僧伽或個人團體，都是無產好，有產反使他墮落。若真正發菩薩心爲佛教作事，是以道力去作，是爲作事而作事，不是爲財產而作事，如此免卻外人的誤解；使佛法清淨住世，給與人類永遠的幸福。比方，現前的南普陀，大家都知道十畝田地的產業也沒有，然而大眾反能夠研究教理精進修學，這全靠大眾的道念愛護。所以常住興隆，內外安寧和睦，生活也不感覺很困難，不消說，即是社會信仰的人民直接或間接來資助之故。基於上面的理由，佛法無論個人或團體，都以能脫離世間的財產爲最善。本來，從出世間法的立場看來，最污穢的即是財產、淫欲。所以前品特別注重要出家而捨離淫欲之法，此品則特別注重捨離財產，這是解決欲界根本的問題。因爲人間爲求衣服、飲食……等豐富充足的生活時，即自然有無量貪求之心，泉水也似的湧出來了。所以在超欲界的地位看起來，貪財產是最可惡的、最垢污的事。與這正相反的，

即是大可佩服的出世的無垢性。此中所云的無垢性，確是這樣的。

庚一 智光敬問

「爾時、智光及諸長者既出家已，齊整法服，五輪著地禮如來足，合掌恭敬白佛言：『世尊！我等從佛聞所未聞，在家所有種種過失；發菩提心厭離世間，剃除鬚髮而作比丘。惟願如來、應、正等覺，爲我等類及諸衆生，演說出家殊勝功德，令得聞者發清淨心，樂遠離行，不斷佛種。世尊大恩，無緣慈悲憐愍衆生如羅睺羅，出家菩薩應云何住？云何修習無垢之業？云何調伏有漏之心』」？

五輪，即五體的異名，兩臂、兩膝和頭皆是圓的，故名五輪。這五輪著地作禮，爲禮之至極。此時，智光及諸長者們，已經出家而穿出家的法服了。以自身最尊貴的頭，去接佛的足而作禮，合掌恭敬而白佛言：世尊！我們從佛處聽到向來沒有聽過的教法，分析在家所有享樂的種種過患；又開示我們發菩提心，遠離這魔窟的世間而出家作比丘了。比丘，爲出家受具足戒者的通稱，男

曰比丘，女曰比丘尼。其義甚多，「乞士」二字爲本義。嘉祥法華義疏卷一云：「比丘名爲乞士，上從如來乞法以練心，下就俗人乞食以資身，故名乞士。世之乞人，但乞衣食不乞於法，不名比丘」。佛在世時，有當時出家即爲比丘者；雖然才出家的應先作沙彌，但佛時有即證得大阿羅漢果的，故頓成比丘。乞食，正揭出出家人每日乞食於世俗人的出家相。乞法的比丘，換言之即是求學的人，常常求佛的教授教誡。但還要懇請佛爲分別出家的特殊功德，使發清淨心遠離五欲，而紹隆佛種無有間斷。無緣慈悲者，有限的慈悲是有緣的，無限的慈悲是無緣的；如日光遍照，這無緣慈悲是平等的。希望佛用無限的慈悲來憐愍我們，教授我們最初發心出家的，身與心應怎樣的安住，怎樣的練習無垢之業；這遠離世間垢污之業，怎樣能壓制降服世俗之心。我們最初的世俗心，有種種的煩惱雜在其中；若能如沙裏淘金似的，把惡濁心調伏住了，則有漏心減少，無漏心自然增長起來了。所以，不但懇請佛教授身心如何安住和如何修習無垢之業，而且請說如何調伏有漏之心。這是智光敬問的意義。

庚二 如來許說

辛一 讚許

「爾時、世尊讚歎智光諸比丘等：『善哉！善哉！是真佛子！能爲未來一切衆生問於如來如是之事。如是！如是！如汝所說，如來世尊憐愍衆生，平等無二猶如一子。汝今諦聽，善思念之！吾當爲汝分別演說：出家菩薩如是住，如是修行無垢之業，如是調伏有漏之心』。『唯然！世尊！願樂欲聞』！」

智光既有這類的感想來設問，佛也不得不以情感作用來安慰他，讚歎他，允許他。佛於是說：你們不但出了家而作比丘，而且所問的是出家應該要修習的，你們是真淨佛子，不但爲自己修學而請問，而且爲未來世衆生。我當然把你們，猶如我的兒子羅睺羅一樣的看法。你聽著，記著，不要忘掉！如今爲你們解說出家菩薩所修的觀和行，以及四種無垢性的意義。

辛二 解說

壬一 略觀諸出家義

癸一 長行

子一 示出家菩薩觀

「爾時、佛告智光比丘：『出家菩薩住如是心，常作是觀：我得人身，諸根具足，從何處沒來生此間？我於三界中當生何界？於四大洲復生何處？六道之中受生何道？以何因緣得離父母妻子眷屬出家修道免八難身？莊嚴劫中過去千佛皆已涅槃，星宿劫中未來千佛未出於世，賢劫之中現在千佛，幾佛如來出現於世，化緣將盡入般涅槃？幾佛世尊未出於世，是諸衆生根緣未熟，未聞正法？復於何時當來彌勒從兜率天下生人間現成佛道？於我身中有何善業？戒定慧學當有何德？過去諸佛皆已不遇，當來世尊得見不耶？我今現在諸凡夫地，三業煩惱何最爲重？一生已來造何罪業？於何佛所曾種善根？我此身命能得幾

時？是日已過命隨減少，猶如牽羊詣彼屠所，漸漸近死無所逃避，身壞命終生於何處？三惡道苦如何脫免？然我此身愛樂長養，念念衰老無時暫停，誰有智者愛樂此身？智光當知！出家菩薩常於晝夜如是觀察，勿貪世間受五欲樂，精勤修習未嘗暫捨，如去頂石，如救頭然。心常懺悔過去先罪，安住如是四無垢性，一心修行十二頭陀，調伏其心如旃陀羅：如是佛子是名出家』。

這段文，即是第一明出家菩薩應如何安住其心，第二應修習如何觀念。應自己觀察：我們得了人身，而且又出家作比丘了，能聽聞佛的教法；我們所得的人身是六根具足的，而且是善根具足的，與聾盲瘡啞者不一樣。我們在人生的歷程上，應時時有這樣真意的自覺：我們從什麼地方來生到這人間？在三界之中生在那一界？這不是指死後應生在那一界，是說現前所生是那一界，依佛說，我們現在的世界是欲界。四大洲生在什麼洲——南瞻部洲；六道之中生在什麼道——人道。因什麼因緣而得脫八難，並辭別父母、妻子、眷屬等來出家修學佛法？我們既然「人身難得今已得，佛法難聞今已聞」，就應這樣觀於自

身的。更進觀三世諸佛：過去莊嚴劫中的毗婆尸諸佛已過去了；星宿劫中的未來諸佛還在未來；現在賢劫之中的釋迦牟尼佛，化緣將畢而欲入涅槃了，縱然能遇著未來的彌勒諸佛而能夠親近他，但自身有什麼善根？戒定慧三學之中會有什麼功德？過去的諸佛我因為沒有善根，不能「得覘尊顏」，實在是大可遺憾的。但未來的諸佛能得親近與否，這又在乎自修善根。應該基於佛的教法，捨離世間五欲之樂；不要如諸外人的貪求物質以及享受世間五欲之樂；我們已經是個脫免八難而出家作比丘的人，是修學佛法的人了！應常常以此觀大千世界中的三世諸佛。我們，這苦惱衆生住在凡夫地，被三業煩惱重重圍繞，生生世世不知造了多少罪業，如果再不自振作，精進勇猛以修習佛法而懺悔罪業，不但已錯過過去諸佛，未來劫的彌勒諸佛怕亦難親近。如此，則人生結果是墮三惡道，成爲難免的事了！想到這一點，固然要在因中種善根，現前也要真意向佛前懺悔，不然，生死大事到來，惡的果報漸漸接近，如羊被拉進屠場，走一步即與死神迫近一步。這就是人生的結果嗎？少而壯，壯而老，老而死，可

憐！人的智靈爲肉體的奴僕了。我們要反正過來，能使此肉體爲我正信正見的奴僕。出家菩薩應有這樣的善巧觀察，如仍然貪世間五欲之樂而忘掉了生死，不能安居出家生活，那可以快去返俗。當知生死大事，如頂上的石，如頭上的火，多麼地危險！印度古時，阿育王有個兄弟，毀謗比丘不信佛法，於是阿育王讓他的兄弟做七天國王，享受人間應有盡有的快樂，七天之後就要殺他。他的兄弟因念死期迫近，無心享樂，唯懺悔已往的不是。因之、並不覺王位五欲之可樂，所以，出家比丘應諦觀無常，懺悔過往的一切罪惡。作個完全的出家人，有安住四無垢性，修行十二頭陀行的需要。十二頭陀行者，一、衲衣，二、三衣，三、乞食，四、不作餘食，五、一坐食，六、一揣食，七、阿蘭若處，八、塚間坐，九、樹下坐，十、露地坐，十一、隨坐，十二、常坐不臥。若能這樣刻苦耐勞的修行，則身心自然調伏。如旃陀羅的謙下，難忍能忍，這才是真佛子，是出家的男兒！

子二 別釋旃陀羅行

「智光比丘！以何義故說名真實修沙門行如旃陀羅？其旃陀羅每遊行時，手執錫杖不敢當路，若人逼近振錫令聞。於大眾中心行謙下不敢輕慢，被呵責時心無怨恨未嘗加報，罵辱鞭撻默然受之。何以故？自知下姓不階衆流，以是因緣被瞋無報。智光當知！出家菩薩亦復如是，剃除鬚髮形同嬰兒，執持應器依他活命，身著袈娑如被甲冑，杖錫而行如持鉞稍，執智慧劍破煩惱賊，修嬰兒行饒益一切，是故一切三毒利箭不入真實沙門之身。出家菩薩以三觀門，修忍辱行，名真出家：觀諸衆生是佛化身，觀於自身爲實愚夫；觀諸有情作尊貴想，觀於自身爲僮僕想；又觀衆生作父母想，觀自己身如男女想。出家菩薩常作是觀，或被打罵終不加報，善巧方便調伏其心」。

以下別釋旃陀羅義，即廣明應當云何調伏其心之行門也。旃陀羅者，此云穢多；本經卷一所說之戍達羅種，即攝此旃陀羅也。旃陀羅行者，印度之習慣有四種種族之階級：其最上者爲婆羅門之教種（此云淨行），其次是刹帝利之

王種（此云王種），再次即吠奢之平民種（此云工商農），而最下者即此旃陀羅等之奴婢種。此旃陀羅在印度四種階級之中，最爲卑下，不但不能與前三種人有婚姻之往來，就是在通常道路和一切時，亦不能和前三種人接觸，以爲觸之、視之即失其高尚尊貴也。因此，社會一般人之眼光，視旃陀羅爲最下流；而旃陀羅自身，因久被輕視爲下流，亦成爲習慣而不知非。佛法中，對此四種平等，無論上自國王下至人民，凡出家者皆爲佛子。婆羅門教之階級最嚴，但後之新婆羅門教亦漸行平等也。又近時印度甘地之思想，亦崇平等；因甘地家族初爲耆那教，耆那教即尼犍子之教，亦是階級平等之宗教故。

此中所明旃陀羅行，即顯初出家菩薩斷除以前俗人所有種種憍慢貢高之惡習，修行種種忍辱之行門，以調伏其虛妄之心。如旃陀羅人雖受世人之詬罵，或鞭打楚韃，而毫無怨恨及報復之義。實則、並非世人看出家人如旃陀羅，乃初學菩薩自心謙下如旃陀羅，以旃陀羅無瞋性爲譬喻耳。其旃陀羅以下，敘明旃陀羅與社會接觸之情形。略言之，即旃陀羅種在遊行時，手執錫杖，每逢

路人即振錫作聲以背來人，不敢接觸他人也。心行謙下者，在大衆之中，其心極爲謙下不敢傲慢；所以不敢憍慢者，以是見他人尊貴自己卑下故。旃陀羅種，不但對人謙下，即他人鞭打呵責亦忍辱受之而不思報復。此即顯明初出家菩薩，若能具有如是之心，方能堪受法教。又初受出家之形，於世間之一切都已捨離，故現在之身心與世間無爭無貪，如大海大地能容納一切水流和荷負萬物，以及違順境等不起分別也。何以故下，說明旃陀羅之所以如此者，是自知下姓故。智光當知下，正顯初出家菩薩調伏其心之法門也。形同嬰兒者，嬰兒初出胎時，一切不能自主，皆隨父母；一切見聞覺知亦不能有明晰之分別。而初出家菩薩亦如是，以前一切俗習皆已斷除，入此出家範圍如另換一人身，一切行止舉動皆與前異，故猶如初生之嬰兒也。應器者，即是飯鉢，此云應量器，因人之飯量大小不同，故分大中小三種之飯鉢而應人之度量也。依他活命者，即自己不作飯食，常行乞食，依他人而活自己之身命也。袈裟，此云壞色衣，即是衣之顏色，去世人之鮮艷美麗而爲灰色衣也。鉞稍，是兵器，能禦外人之

悔；出家菩薩執此錫杖，降伏一切煩惱魔也。執智慧劍破煩惱賊者，劍能斬邪，菩薩以此智慧之光，觀照自身之過惡而遠離一切顛倒知見，即對破煩惱魔也。嬰兒行，即修旃陀羅行也。出家菩薩下，即以智慧寶劍，常以三觀觀自身之過失而修忍辱行。三觀者：第一、觀諸衆生如化佛一樣，觀於自身實爲愚夫。故新菩薩對世人處處以恭敬不放逸心而作佛想，如華嚴經善財童子參五十三善知識是。第二、觀諸衆生作尊貴想，而觀自身如奴婢等想。第三、觀諸衆生作父母想，而觀於自如兒女等想也。出家菩薩下，總結新學菩薩若能作如是觀，修如是行，雖遇打罵鞭撻之事亦不希加報也。其實、若能如是修忍辱行，無有貢高傲慢之形，世人恭敬之不暇，何有加辱害者！

新學菩薩必如是行者，因矯枉必過其正，而後方能恢復本相端正無斜。出家之法與世間法成相反之形式：如以前之六根向外對緣六塵之境，乃時時執著貪求顛倒分別；今出家以後，處處調伏其心反光自照也。所以、近來我主張新出家之僧伽，必使之先習持二三年之律儀，折伏嬌慢貢高，降服世人之惡習。